97年棄美高職 回港推動港大科研成果產業化

李安國：冀助港建設創科中心

專訪

1997年香港回歸後，在美國學習、生活24年的李安國，放棄了南加州大學資訊科學研究所所長和教授的工作，毅然決定回港擔任教職，成為香港大學電機電子工程學系客座教授，推動香港電子工程及資訊科技發展。他同時兼任港大科橋的首任董事總經理，為港大的技術轉移開山劈石，見證了本港科研成果產業化由零開始。中央大力支持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他相信，未來的香港科技界能為建設科技強國貢獻更多的力量。

◆香港文匯報記者 周曉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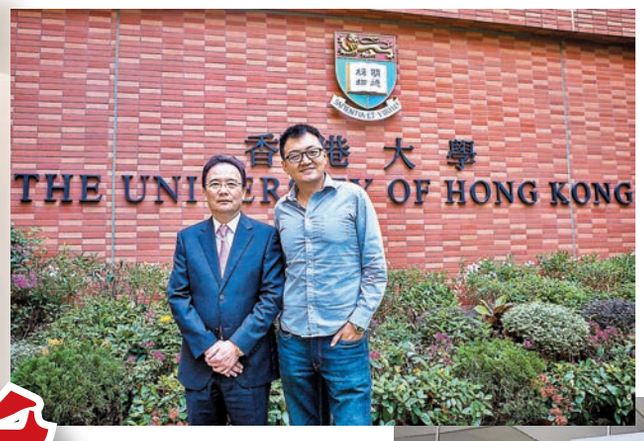

◀ 李安國與溫豪夫由師生關係，變成合作夥伴。

▲ 李安國與學生關係融洽，學生為他慶祝50歲生日。

◀ 李安國與南加大的學生在美國重聚。

李安國最早萌生回港發展的念頭，可能是在1992年的「升級」慶祝會上。當時的他可謂是年輕有為——讀完麻省理工電子工程電腦科學博士僅9年，38歲即成為南加大教授，且擔任資訊科學研究所（ISI）所長，還取得了電氣電子工程師學會會士（IEEE Fellow）的最高榮譽。

38歲任研究所所長 想回饋香港

有同事問他：「現在所有成就都拿到了，還有什麼想做的？」就在李安國思考怎麼回答的間隙，身旁另一位同事半開玩笑地搶答「當然是諗住退休喇」。一語驚醒夢中人，功成名就的喜悅尚未散開，他又重新思考起了如何規劃未來事業。

當時美國的電子工程學科遙遙領先世界其他國家，李安國覺得，若把自己的研究成果和經驗傳授給香港的學生，盡自己所能回饋自己長大的地方，作出的貢獻一定遠遠大於繼續留在美國。

1996年陸續有香港的大學向他招手，他最後接受了港大的邀請，1997年9月正式入職。此舉也意味着他必須徹底放棄南加大的工作，好在他的決定獲得了家人的支持，同為香港人的太太放棄了洛杉磯的工作，與他一同回港。

曾感嘆港教學大於科研實踐

從美國回到香港自然有諸多不適應，即便有心理準備，他還是用「有些天真」形容自己。香港整體高等院校的氛圍，教學內容遠遠大於科研實踐，即便當時港大幾乎是全亞洲第一的大學，他仍覺得周圍的同事「與國際不太接軌」。他始終堅信：「老師要先學到最先進的內容，做最優秀的研究人員，才能教出好學生。」

不過就搞學術來說，他形容香港是「學術界的天堂」，美國教授每年只有9個月薪資，香港教授卻能得到12個月，壓力大大減少。尤其1991年研究資助局成立，香港回歸後中央又大力支持予香港高校的科研項目，各大高校逐漸形成角逐研究資金的氛圍，推動高等教育體系的完善。

這些年特區政府、中央大力支持科研、科創，令李安國倍感欣慰。科網泡沫破後，「High Tech揩嘢，Low Tech撈嘢」一度被掛在嘴邊，那時的學生家長也都是「千祈唔好學High Tech」的心態，一度讓科學類學科跌倒谷底。

近年環境變好 本土獨角獸崛起

現在則完全不同。創科環境、營商環境變好，不少本土獨角獸企業崛起，「超級偶像」出現，年輕人願意去嘗試。「香港從前有金融、有旅遊，光有這些還不夠，現在和未來都必須要發展創新科技。」

轉眼回港25年，香港也回歸祖國廿五載，李安國感嘆：當年回港教書的決定，現在來看也沒什麼遺憾。即便重新來過，還是會作出同樣的選擇。

科技轉移開荒牛 推動科研商業化

除了教學和研究，應前港大校長鄭耀宗的邀請，李安國還擔起港大科技轉移的重任，成為港大科橋公司的第一任董事總經理，對內要號召同事多做技術轉移回饋社會，對外要策劃、營銷將科研成果產業化。李安國笑稱自己當時幾乎是「一問三不知」。

萬事開頭難，無論是高校還是企業，對技術轉移都無太多實質性的認知，哪怕一些成熟的商業機構，也並不知曉大學科研具備極大的商業價值潛力。好在當時科橋還請到余梓山作副董事總經理，兩人各司其職，可謂相得益彰，先後有不少大學科研技術成功轉移到商業層面。

李安國亦在大學內建立科技轉移架構，並提出多項創新鼓勵政策，推動大學其他同事多做具商業價值的科研，將技術轉移市場以貢獻社會。例如當技術成功轉移後，讓教授都從中分成；建議學校將技術轉移作為職位升遷的考量標準之一等，這些都能帶動同事將科研商業化的積極性。

成功例子鼓勵科研實踐

他回憶，從前科技轉移處的辦公室門可羅雀，可有一位同事的肝炎疫苗研發成功且申請到專利，拿到上百萬元的專利費用後，學校內部一傳十十傳百。好多人見到科技轉移並非空頭支票，辦公室被「踏破門檻」，技術轉移的成功案例逐漸增多。

香港的科研核心集中在高校，要將其商業化，校內的學者無疑要發揮重要作用。如何平衡搞科研和開公司，這些年各方學者都有不少見解。李安國卻沒這些糾結：「教書或開公司，從來這不是一個問題。」

研究要鬥快 營商講競爭

對他而言，做一個優秀研究學者的同時，還要兼顧一間成功的公司？完全做不到。「做學術搞研究，最後發表期刊，誰發表了第一篇便無第二；但做企業不一樣，相類似的技術，有第一間就會有第二有第三，有競爭才會有市場。」

他覺得與溫豪夫的合作就是一個不錯的模式，當公司走上正軌後，把主要的運營交給合夥人，自己能繼續做研究，繼續將技術商業化，為社會創造更多的價值。

身體力行 助徒弟創業

提起首間獲得維港投資融資的香港初創公司有光科技（Fano Labs），李安國毫不吝嗇對自己學生，也是聯合創辦人溫豪夫的讚美，稱有同事曾艷羨表示「如果我有學生咁叻，我都開公司喇。」

李安國回憶，剛讀大二的溫豪夫就曾找自己，稱他的夢想是創業，絕不會怕苦、怕累。溫豪夫深受蘋果創辦人喬布斯的啟發，希望也能像他一樣，用技術為社會創造價值。這一信念深入溫豪夫骨髓，原本打算讀完博士累積工作經驗再創業，最終卻等不及，畢業後就立刻創業。

創業3年才收穫首個客戶

他也十分支持學生創業，師徒兩人於2015年合夥創業，初時曾研發室內定位系統，不料無客人問津。中途有合夥人無奈退出，李安國只能完全不領薪水，溫豪夫也減薪，以保公司繼續運作。

兩人後知後覺，發現光有技術並不管用，再好的技術也要有市場才有前途，便轉向語音識別、自然語言理解等技術的人工智能，為企業提供AI轉錄、AI在線機器人等服務，經過3年多的努力，公司才在2018年收穫首個客戶。

有光目前專注為銀行等金融機構提供監管科技的服務，其開發的語音平台能自動對客戶經理和客戶的錄音進行合規檢查，並檢測金融產品的任何錯誤銷售行為。這類服務能幫助金融機構更好應對監管機構的抽查，降低因違規造成的罰款金額和頻次。

公司逐步走上正軌，李安國展望，公司已積極研發支持多種語言，目標將業務範圍拓展至東南亞等地區。

港住屋問題 阻年輕人追夢

香港和美國學生的大不同也令李安國感受頗多，香港的學生大多沒什麼夢想和抱負，只思考什麼專業最賺錢？什麼專業搵工不愁？他無奈道，年輕人有急切解決住屋的需求，香港樓價卻不斷攀升，這對年輕人是否敢於創業，是一個很大的阻礙。

作為有光科技的「老闆」之一，李安國面試過不少年輕人。因前期公司經營並不理想，公司一般給應試者兩種選擇：「較少薪水加部分股份」和「高薪卻沒有股份」，絕大部分人都選擇了後者。問其原因，無非是要供樓或儲錢買樓，無所謂幾年後手中的股份有多大潛力或能升多少倍，「解決眼前的需求最重要。」

李安國直呼，1997年回港時就覺得香港樓價「好離譜」，現在就更加不用說，樓價還不停飆升。就中原城市指數（CCI）來看，25年香港的二手樓價就累升78%。

制度局限礙學生主動思考

此外，香港高校嚴格限制學生換專業，也從某些層面影響了學生的未來發展。他覺得，若能讓學生「主動思考，諗多一些」，他們可能更清楚自己未來想要什麼、能做什麼。

證券代碼：600841
900920

證券簡稱：動力新科
動力B股

公告編號：臨2022-027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年度權益分派實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准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現金紅利人民幣0.1275元，B股每股現金紅利0.019020 美元

●相關日期

股份類別	股權登記日	最後交易日	除權（息）日	現金紅利發放日
A股	2022/8/15	-	2022/8/16	2022/8/16
B股	2022/8/18	2022/8/15		2022/8/26

●差異化分紅送轉： 否

一、通過分配方案的股東大會屆次和日期
本次利潤分配方案經公司2022年6月28日的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二、分配方案
1. 發放年度：2021年年度
2. 分派對象：
截至股權登記日下午上海證券交易所收市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本公司全體股東。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潤分配以方案實施前的公司總股本1,631,535,732股為基數，每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1275元（含稅），共計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208,020,805.83元。

三、相關日期

股份類別	股權登記日	最後交易日	除權（息）日	現金紅利發放日
A股	2022/8/15	-	2022/8/16	2022/8/16
B股	2022/8/18	2022/8/15		2022/8/26

四、分配實施辦法
1. 實施辦法
（1）除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慶機電控股（集團）公司所持股份的紅利由公司自行發放外，無限售條件流通股的紅利委托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通過其資金清算系統向股權登記日上海證券交易所收市後登記在冊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各會員辦理了指定交易的股東派發。已辦理指定交易的投資者可於紅利發放日在其指定的證券營業部領取現金紅利，未辦理指定交易的股東紅利暫由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辦理指定交易後再進行派發。
2. 自行發放對象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慶機電控股（集團）公司
3. 扣稅說明
（1）對於持有公司A 股的個人股東和證券投資基金。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和《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規定，如股東的持股期限（持股期限是指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轉讓交割該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續時間）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實際稅負為20%；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實際稅負為10%；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征收個人所得稅。按照上述規定，公司派發股息紅利時，暫不扣繳個人所得稅，個人和證券投資基金轉讓股票時，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根據其持股期限計算應納稅額，由證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機構從個人或證券投資基金資金賬戶中扣收並劃付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於次月5個工作日內劃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稅款當月的法定申報期內向主管稅務機關申報繳納。
持有 A 股的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按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 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扣稅後每股實際發放現金紅利人民幣0.11475元。公司按稅後金額委托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發放。
對於其他屬《企業所得稅法》項下居民企業含義的持有本公司A股的機構投資者,公司不代扣代繳所得稅。
（2）持有 B 股的股東,按公司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後的第一個工作日 （2022年6月29日）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美元兌換人民幣的中間價（即1美元兌換人民幣6.7035元），折算後B股每股現金紅利為0.019020美元（含稅）。持股 B 股的股東,公司均委托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發放。
其中：①對於B股居民個人股東，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和《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 [2012] 85號）規定，如股東的持股期限（持股期限是指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轉讓交割該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續時間）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實際稅負為20%；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實際稅負為10%；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征收個人所得稅。按照上述規定，公司派發股息紅利時，暫不扣繳個人所得稅，個人股東轉讓股票時，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根據其持股期限計算應納稅額，由證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機構從個人資金賬戶中扣收並劃付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於次月5個工作日內劃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稅款當月的法定申報期內向主管稅務機關申報繳納。
②對於B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非居民企業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征收企業所得稅問題的批復》（國稅函〔2009〕394 號）的有關規定，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公司現委托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對本次B股分紅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賬戶號碼介於C990000000-C999999999 之間的股東（簡稱「C99賬戶股東」）按稅後金額發放現金紅利每股0.017118美元。
③對於B股非居民個人股東（賬戶號碼介於 C900000000 - C909999999 之間的股東），按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 [1994] 20號）規定，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征收個人所得稅,按照每股發放現金紅利0.019020美元發放。
（3）如非居民股東存在需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等情況的，可按照規定在取得股息紅利後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退稅等後續事宜。

五、有關諮詢辦法
聯繫部門：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室
聯繫電話：021-60652207
聯繫地址：上海市軍工路2636號
聯繫傳真：021-65749845
郵　　編：200438

特此公告。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2年8月10日